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 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

安财农[2018]101号

转发《关于潮安区推进贫困村“三清理、三拆除、三整治”资金使用的请示》 批复的通知

各镇（场）财政所、农业办公室：

现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对《关于潮安区推进贫困村“三清理、三拆除、三整治”资金使用的请示》的批复（潮财农[2018]91号）文件给你们，请按照该文精神和《关于贫困村“三清理、三拆除、三整治”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安财农[2017]115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合理使用好省、市级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

2018年8月9日